

人事室 公告

一、112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，公告如下：

(一)當然委員 (3 名)：

林裕豐校長

教師會代表(陳亮菲理事長)

家長會代表

(二)選舉委員 (16 名)：

陳合瑩老師、廖書儀老師、林修汝老師、孫建業老師、
莊清湙組長、湛貽妃組長、簡 琪老師、李文宏老師、
張峻嘉老師、陳志淵老師、趙柏原主任、洪美雀老師、
朱正中老師、林心儀組長、邱威智老師、蔡家欣老師。

(三)候補委員 (6 名)：

賴瑞琪老師、徐 珮老師、賴秀琴主任、張進興老師、
陳逸群老師、邱彩華老師。

二、選舉委員及候補委員係經本校專任教師於 112 年 8 月 30 日票選產生。候補委員票數相同且影響候補順序係由監票人員抽籤決定之。

三、本次票選結果，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僅 4 人當選，符合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3 點第 3 項：「本會委員中未兼行政(董事)之教師，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二分之一。」之規定；校長及選舉委員合計男性 11 人、女性 6 人，未符合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及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3 點第 4 項：「本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三分之一以上」之規定，尚缺 1 名女性，若教師會及家長會均未選(推)舉女性代表，即於選舉委員及候補委員中依性別及票數調整之(同票數即以抽籤決定)。

四、本屆委員任期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人事室敬啟 112.9.4